

证券代码：832861

证券简称：奇致激光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6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-18 楼

首席合伙人：石文先

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03 人

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265 人

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720 人

2022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13,165.06 万元

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81,343.80 万元

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57,267.54 万元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95 家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36 家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39	制造业-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F51	批发和零售业-批发业
C27	制造业-医药制造业
I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-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38	制造业-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-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26	制造业-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
C35	制造业-专用设备制造业
C38	制造业-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C39	制造业-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24,541.58 万元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4,257.27 万元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 家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6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1,834.05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90,000.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，目前尚未使用，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3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5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8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刘钧，199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8 年起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1-2023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 3 年签署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刘晓英，202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1 年起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0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范桂铭，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1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复核服务。最近 3 年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刘钧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晓英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范桂铭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29.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9.5 万元。

上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29.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9.5 万元。

本期审计费用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、会计处理繁简程度等因素，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，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 年 3 月 19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二)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，在查阅了其所有资格证照、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，认可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三)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挂牌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资格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公司此次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工作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19日